

股票简称：兴业证券

股票代码：601377

债券简称：13兴业01、13兴业02

债券代码：122292、122293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15 年度）**

债券受托管理人



二〇一六年六月

# 目录

|                               |    |
|-------------------------------|----|
| 重要声明.....                     | 2  |
| 第一章 本期债券概况.....               | 3  |
| 第二章 发行人 2015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 7  |
|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 18 |
| 第四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         | 19 |
| 第五章 本期债券利息的偿付情况 .....         | 20 |
| 第六章 公司债券担保人资信情况 .....         | 21 |
| 第七章 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 22 |
| 第八章 负责处理与本期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 23 |
| 第九章 受托管理人职责履行情况 .....         | 24 |
| 第十章 其他情况.....                 | 25 |

# 重要声明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或“兴业证券”）对外公布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发行人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银河证券对报告中所包含的相关引述内容和信息未进行独立验证，也不就该等引述内容和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做出任何保证或承担任何责任。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银河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银河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 第一章 本期债券概况

## 一、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本次发行经发行人于 2013 年 5 月 22 日召开的董事会 2013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和 2013 年 6 月 7 日召开的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董事会决议公告和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分别刊登在 2013 年 5 月 23 日、2013 年 6 月 8 日的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经中国证监会于 2014 年 1 月 14 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4】91 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500,000 万元（含 500,000 万元）的公司债券。本次债券采取分期发行的方式，其中本期债券为本次债券的首期发行。

## 二、发行主体名称

中文名称：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INDUSTRIAL SECURITIES CO., LTD.

## 三、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债券名称：**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发行总额：**本期债券的发行总额为25亿元。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债券期限：**本期债券分为5年期固定利率和7年期固定利率两个品种。品种一为5年期，附第3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最终发行规模15亿元；品种二为7年期，附第5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最终发行规模10亿元。

**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品种一：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第3年末上调品种一后2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品种一存续期内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30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上调品种一票面利

率以及上调幅度的公告。若本公司未行使利率上调选择权，则品种一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品种二：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第5年末上调品种二后2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品种二存续期内第5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30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上调品种二票面利率以及上调幅度的公告。若本公司未行使利率上调选择权，则品种二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品种一：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上调品种一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品种一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其持有的品种一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品种一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为回售支付日，发行人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品种二：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上调品种二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品种二第5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其持有的品种二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品种二第5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为回售支付日，发行人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回售申报：**自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内，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方式进行回售申报。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相应的公司债券面值总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申报日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决定。

**还本付息方式及支付金额：**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付息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分别与债券对应的票面年利率的乘积之和；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债权登记日收市时各自所持有的本期债券到期最后一期利息及等于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14年3月13日。

**利息登记日：**按照上证所和中国证券登记公司的相关规定办理。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次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其所持本次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最后一个计息年度的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付息日：**品种一的付息日为2015年至2019年每年的3月13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自2015年至2017年每年的3月13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品种二的付息日为2015年至2021年每年的3月13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自2015年至2019年每年的3月13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兑付登记日：**按照上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定办理。在兑付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所持本期债券的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本金兑付日：**品种一的本金兑付日为2019年3月13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支付日为2017年3月13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品种二的本金兑付日为2021年3月13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支付日为2019年3月13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担保人及担保方式：**本期债券无担保。

**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级，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级。

**拟上市交易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次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 第二章 发行人 2015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 (一) 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INDUSTRIAL SECURITIES CO., LTD.

法定代表人：兰荣

股票上市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兴业证券

股票代码：601377

注册资本：5,200,000,000 元（2016 年 1 月，公司完成配股，注册资本变更为 6,696,671,674 元）

注册地址：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 1199 弄证大五道口广场 1 号楼 20 层

邮政编码：200135

联系电话：021-20370752

传真：021-38565797

工商登记号：91350000158159898D

互联网网址：<http://www.xyzq.com.cn>

电子信箱：[xyzqdmc@xyzq.com.cn](mailto:xyzqdmc@xyzq.com.cn)

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代销金融产品。（有效期至 2017 年 6 月 26 日）；互联网信

息服务不含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和医疗器械等内容及电子公告服务（有效期至 2017 年 8 月 16 日）；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二）公司历史沿革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前身是福建兴业证券公司。1991 年 10 月由福建兴业银行设立证券业务部，1994 年 4 月 29 日经中国人民银行银复[1994]160 号文《关于成立福建兴业证券公司的批复》批准，在福建兴业银行证券业务部的基础上，改组设立福建兴业证券公司，为福建兴业银行全资专业证券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 亿元。

1999 年 8 月 9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机构字[1999]73 号文《关于福建兴业证券公司与福建兴业银行脱钩及增资扩股方案的批复》批准，福建兴业证券公司与福建兴业银行脱钩，进行改制及增资扩股。

1999 年 12 月 19 日，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创立大会召开。2000 年 3 月 15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机构字[2000]52 号文《关于核准福建兴业证券公司增资改制及更名的批复》，福建兴业证券公司成为综合类证券公司，同时经福建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闽体改[1999]125 号文《关于同意筹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9.08 亿元。

2007 年 9 月 28 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机构字[2007]246 号文《关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批复》，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5.82 亿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4.90 亿元。

2008 年 12 月 24 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1441 号文《关于核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公司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的方式向全体股东送股 4.47 亿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共增加股本人民币 4.47 亿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9.37 亿元。

2010 年 9 月 9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0]1240 号《关于核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

股 26,300 万股。发行后公司股本总额为人民币 220,000 万元。2010 年 10 月 13 日，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证券简称为“兴业证券”，证券代码为“601377”。

2013 年 3 月 12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3】161 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 10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了 4 亿股人民币普通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260,000.00 万元，股本总数变更为 260,000.00 万元。

2014 年 9 月 5 日，根据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14 年半年度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公司按每 10 股转增 10 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增加股本人民币 26 亿元。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22 日完成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注册资本总额增加至人民币 52 亿元。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631 号文核准，公司以股权登记日 2015 年 12 月 28 日总股本 5,20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原股东每 10 股配售 3 股，可配售股份总数为 1,560,000,000 股，实际配股增加的股份为 1,496,671,674 股，募集资金总额 12,257,741,010.06 元，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6,696,671,674 股，配股新增的 1,496,671,674 股已于 2016 年 1 月 18 日上市流通。

## 二、发行人 2015 年度经营情况

2015 年，公司证券及期货经纪业务受益于市场交投活跃、信用业务大幅增长、期货业务发展迅速，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26.23%，营业利润率同比增加 9.15 个百分点；证券自营业务受益于二级市场整体上涨，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76.00%，营业利润率同比增加 8.96 个百分点；投资银行业务受益于一级市场融资额同比增长，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14.18%，营业利润率同比增加 13.81 个百分点；资产管理业务抓住行业创新发展机遇，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24.74%，营业利润率同比减少 4.29 个百分点。公司主营业务情况见表：

单位:元

| 分行业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毛利率<br>(%) | 营业收入比上<br>年增减<br>(%) | 营业成<br>本比上<br>年增减<br>(%) | 毛利率<br>比上年<br>增减(%)   |
|---------------------------------|------------------|------------------|------------|----------------------|--------------------------|-----------------------|
| 证 券 及<br>期 货 经<br>纪业务           | 5,433,387,741.14 | 2,365,352,835.92 | 56.47      | 126.23               | 86.94                    | 增 加<br>9.15 个<br>百分点  |
| 证 券 自<br>营业务                    | 2,363,175,818.25 | 752,520,462.09   | 68.16      | 76.00                | 37.35                    | 增 加<br>8.96 个<br>百分点  |
| 投 资 银<br>行业务                    | 1,071,181,848.96 | 556,532,824.86   | 48.04      | 114.18               | 69.20                    | 增 加<br>13.81 个<br>百分点 |
| 资 产 管<br>理 业 务<br>( 含 基<br>金管理) | 2,512,144,103.33 | 1,139,758,985.05 | 54.63      | 124.74               | 148.22                   | 减 少<br>4.29 个<br>百分点  |
| 海 外 业<br>务                      | 195,785,797.61   | 141,443,710.06   | 27.76      | 276.18               | 169.67                   | 增 加<br>28.54 个<br>百分点 |

## 1、经纪业务

2015 年，我国证券市场交投活跃，二级市场交易量延续 2014 年的升势。市场股票基金日均交易额人民币 22,157.68 亿元，较 2014 年增长 243.75%。公司经纪业务把握市场机遇和行业发展趋势，各项业务发展良好，目标客户数量和规模快速增长，收入结构进一步优化，财富管理转型的发展路径和业务模式进一步清晰。

交易业务方面，根据交易所公布数据，2015 年公司代理买卖股票、基金、债券交易总金额达到 133,795.42 亿元，市场份额 1.63%，位居第 17 位，较上年下滑 1 位，其中股票基金交易总金额 76719.53 亿元，市场份额 1.42%，位列行业第 17，排名较年初提升 1 位。2015 年，母公司实现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收入 34.39 亿元，较去年增长 153.30%。

产品销售方面，在市场情绪火热的背景下，为进一步加快公司经纪业务由传统交易向财富管理转型的速度，公司 2015 年依然重点发展产品销售业务：一方面，加强与公司各条线的协同，加大优质产品的创设力度；另一方面，通过宣传与绩效引导等多种手段，提升一线对于产品销售的重视程度。报告期末母公司全年实现代理金融产品销售收入 23,342.33 万元，较去年增长 317.99%。

两融业务方面，根据交易所公布数据，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融资融券余额达到 148.30 亿元，较 2014 年增长 7.37%，位列行业第 18，排名与年初持平。全年实现融资融券利息收入 15.56 亿元，较上年增长 175.58%。

股票质押业务方面，为了稳固公司已有的高净值客户群，公司 2015 年主动对股票质押业务的规模增速做了控制，报告期末公司待回购交易金额达 158.50 亿元，较 2014 年上涨 7.88%，根据交易所数据统计，位居行业第 15 位；公司约定购回业务待购回交易金额 0.99 亿元，位居行业第 14 位。

## 2、投行业务

公司投行业务加速推进资源整合，加强人才培养，推动股权、债权承销和并购等传统业务均衡发展，并积极推进资产证券化、国际化等创新业务，取得了良好成效。2015 年股权融资业务完成主承销 5 单 IPO 项目、16 单增发项目、1 单优先股项目，实际主承销金额 224.77 亿元。债券融资业务完成主承销 17 单企业债、31 单公司债和 3 单中小企业私募债项目，实际主承销金额 667.45 亿元。投行业务继续坚持公司目标客户、目标行业和目标区域的核心策略，深耕海西市场，2015 年福建市场融资份额及家数名列前茅。2015 年公司证券承销业务情况见下表：

单位：亿元

| 项目类型       | 2015 年 |        | 2014 年 |        | 金额同比变动  |
|------------|--------|--------|--------|--------|---------|
|            | 家数     | 金额     | 家数     | 金额     |         |
| 首次公开发行 A 股 | 5      | 22.50  | 2      | 4.09   | 449.66% |
| 增发 A 股     | 16     | 176.27 | 7      | 55.14  | 219.69% |
| 债券发行       | 51     | 667.45 | 33     | 216.42 | 208.41% |
| 其他         | 1      | 26.00  | 1      | 26.00  | 0.00%   |
| 合计         | 73     | 892.22 | 43     | 301.65 | 195.78% |

### 3、资产管理业务

2015 年，居民财富大量累积，无风险收益率持续下行，资金面充裕引发资产荒，资产配置需求大量增加，一级和二级市场金融创新使得产品供给更为丰富。券商资管通过资源整合，有效扩大了服务范围，业务规模及收入爆发式增长。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公布的经营数据，截至 2015 年末，证券行业受托管理资本金总额达到 11.84 万亿元，较年初增长 48%；其中，集合资产管理产品受托资本金合计 1.49 万亿元，较年初增长 193%。另外，资产证券化业务日渐崛起，2015 年以来券商、券商资管和基金子公司已发行百余支 ABS 产品；券商资管公募基金业务也渐成规模，截止 2015 年末，取得公募基金管理资格的券商有 10 家，发行公募基金产品规模超过 200 亿元。

2015 年兴证资管紧紧围绕公司战略目标，紧扣市场机会，加大转型力度，各条业务线实现多点开花，权益投资、创新投资、量化投资、资产证券化等业务线均取得优良的经营业绩。全年累计发行 65 只集合理财产品，共募集资金 113.47 亿元。在各条业务线上，权益投资线以投资业绩为核心，收入创历史新高，业绩保持行业前列。创新投资线不断创新业务模式，规模、收入实现双增长。结构融资业务规模呈现大幅增长态势，资产证券化项目实现零的突破。截至 2015 年 12 月底，公司受托资产管理资本金合计 1,497 亿元，其中，存续管理 107 只集合理财产品，期末受托份额合计 208.42 亿元，较年初增长 84%，全年实现受托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7.96 亿元，同比增长 236%，远超行业平均增长水平。

### 4、证券投资业务

2015 年，公司加大了权益类、固定收益类、衍生产品投资及新三板做市的资金配置，积极开展完全对冲的无风险套利投资交易业务，全年实现证券自营投资收益和公允价值变动合计 35.21 亿元，同比增长 87%，各项投资均取得正收益。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完善自营业务风险控制体系，加快投研队伍建设，积极拓宽证券投资的范围，加大港股、B 股投资规模，开展各类互换业务，新三板做市业务取得良好收益，另类投资子公司展业有序，自营业务收入进一步多元化。报告期内公司证券投资业务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5 年度 | 2014 年度 |
|---------------------------|---------|---------|
| 证券投资收益                    | 336,707 | 162,562 |
|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254,191 | 152,831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46,283  | 25,450  |
| 衍生金融工具                    | 36,233  | -15,719 |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15,108  | 25,680  |
|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 15,273  | 25,892  |
| 衍生金融工具                    | 135     | -212    |
| 合计                        | 352,115 | 188,242 |

## 5、机构客户销售交易业务

2015 年公司机构客户销售交易业务进展有序，综合实力进入行业第一梯队。机构销售能力行业认可度高，新财富最佳销售服务团队近两年蝉联第一；业务创收大幅提升，收入排名进入行业第一梯队；客户数量持续增长并日益多样化，国际客户和保险客户数明显增加，私募业务规模大幅提升且超过市场增长；在全面拓宽机构客户服务范围的同时，积极搭建主经纪商业务系统平台，打造全周期私募服务体系，为建立综合机构客户服务体系打下坚实基础。

## 6、证券研究业务

2015 年，公司持续加大对研究实力的投入，进一步确立了研究业务行业领先的竞争优势。一方面公司研究所在以新财富最佳分析师为代表的行业权威评选上再次斩获佳绩，荣获“本土最佳研究团队”第 4 名、“最佳新三板研究机构”第 4 名和“最具影响力研究机构”第 6 名，同时单项奖共有 18 个行业入围、16 个行业最终获奖，获奖面和获奖名次较往年均大幅提升。另一方面研究所积极探索转型与创新，对内服务与对外服务并重，从研究发现价值到研究创造价值，在对外服务加深的同时，对内各优势行业均积极响应内部需求，逐步融入公司各业务链条，积极发起一批重点项目并为项目落地起到关键作用。

## 7、场外业务

新三板业务稳步增长。公司将新三板做市业务作为发展重点，根据全国股转系统公布数据统计，截至报告期末，参与做市家数 175 家，市场排名第 5 位；累计成交 31.53 亿元，市场排名第 11 位。公司加强推进公司新三板挂牌业务，当年新增推荐挂牌项目 63 家，同比增幅远超行业增幅，同时公司加强新三板市场

再融资等衍生业务开发，当年累计发行股票金额 21.63 亿元，行业排名第 15 位；发行次数 57 次，行业排名第 15 位。

柜台交易业务方面，公司进一步推进完善柜台交易业务的相关制度建设与系统建设，积极推进产品上柜转让和创新产品研究工作，2015 年我司收益凭证发行规模占同行业市场规模的 2.39%（根据机构间私募产品报价系统公布数据统计），排名第 13 位；发行数量占比 2.92%，排名第 6 位。

## **8、托管业务**

资产托管业务发展迅速，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提供托管服务的总资产规模 230 亿元，规模较上年大幅增长，其中托管私募产品数量位居行业前列。

## **9、直接投资业务**

直接投资业务进展顺利，当年新增 4 支基金，资金规模 6.47 亿元，公司管理资金总规模达到 32.26 亿元。平潭兴杭隆庆基金、兴雪康基金、平潭旌彩基金设立并完成项目投资。平潭兴杭龙腾基金已设立，资金部分到位。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创新投融资相结合的业务模式，在解决企业融资需求的同时，为企业提供综合性金融服务，全年完成项目签约投资金额持续增长。当年实现一家并购退出。

## **10、其他创新业务开展情况**

资产证券化在盘活存量资产、降低融资成本、调整财务结构等具有优势，拓宽了企业融资渠道。2015 年，公司加快推动资产证券化业务突破与发展，截至 2015 年 12 月底，公司已有一冶集团应收账款债权 ABS、融信租赁 ABS、东海租赁 ABS，福能租赁 ABS 等项目上报监管部门发行。预计未来几年资产证券化业务将继续增长，公司将持续发展该项业务，进一步拓宽公司盈利渠道。

2014 年 8 月 22 日，公司权益类收益互换业务方案顺利通过了中国证券业协会组织的专业评价。2015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完成一笔权益类收益互换交易，根据中证资本市场发展监测中心互换合约分类标准，公司此次互换交易为保证金管理型互换，非配资服务类，有效挖掘并满足了客户需求。

2015 年公司已开展股票期权经纪业务，截至 12 月末，期权经纪业务开户 142

户，累计交易合约 7.3 万张。公司子公司兴证期货已获得股票期权经纪业务资格。期权做市业务方面，公司一直长期跟踪中金所股指期货及上交所个股及 ETF 期权动态，对期权与其他各个衍生品之间的正、反向套利进行了细致的研究，并以此作为开展做市业务的基础。截至目前，公司已完成个股期权自营及流动性服务商系统准备工作，参与了上交所个股期权模拟交易和中金所股指期货模拟交易，为新业务开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公司在开展创新业务下坚持把防范风险放在第一位，在对系统性风险整体考量下的前提下，通过优化风险管理方法与工具，强化责任问责制度等方式来防范风险事项。

### 三、发行人 2015 年度财务状况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公司 2015 年的财务报表。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总资产为 1,138.18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54.88%；所有者权益合计为 192.88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26.68%。2015 年度，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 115.41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05.7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1.67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33.90%。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 （一） 发行人盈利能力

2015 年度，发行人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如下：

单位：元

| 项目           | 2015 年度           | 2014 年度          | 增减幅度（%） |
|--------------|-------------------|------------------|---------|
| 营业收入         | 11,540,612,657.75 | 5,609,064,896.32 | 105.75  |
| 营业利润         | 5,865,961,703.38  | 2,513,205,270.25 | 133.41  |
| 利润总额         | 5,919,480,216.50  | 2,565,622,371.07 | 130.72  |
| 净利润          | 4,498,983,328.31  | 1,945,872,942.34 | 131.21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4,167,150,649.35  | 1,781,589,789.14 | 133.90  |

|        |                  |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68,840,817.17   | 131,772,740.73   | -152.24 |
| 综合收益总额 | 4,430,142,511.14 | 2,077,645,683.07 | 113.23  |

## （二） 发行人资产负债状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如下：

单位：元

| 项目         | 2015 年 12 月 31 日   |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增减幅度（%） |
|------------|--------------------|-------------------|---------|
| 资产总额       | 113,818,052,744.62 | 73,487,540,375.97 | 54.88   |
| 负债总额       | 94,529,977,039.12  | 58,261,807,181.61 | 62.25   |
| 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 18,515,376,804.67  | 14,682,646,505.66 | 26.10   |
| 总股本        | 5,200,000,000.00   | 5,200,000,000.00  | 0.00    |

## （三） 发行人现金流量状况

2015 年度，发行人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如下：

单位：元

| 项目            | 2015 年度           | 2014 年度           | 增减幅度（%）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388,795,437.74 | 2,777,475,920.53  | -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527,875,542.13 | -103,365,590.19   | -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8,205,390,689.96 | 11,550,625,776.90 | 57.61   |
|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33,431,582.88     | 1,847,156.17      |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     | 15,322,151,292.97 | 14,226,583,263.41 | 7.70    |

|     |  |  |  |
|-----|--|--|--|
| 增加额 |  |  |  |
|-----|--|--|--|

##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发行人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4】91号文”批准，于2014年3月13日至2014年3月17日公开发行人民币25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按约定汇入发行人指定的银行账户。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14年3月18日对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CHW验字[2014]0017号验资报告。

发行人公开披露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相关内容约定，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于2014年3月18日汇入发行人指定银行账户，并按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具体投向为融资类业务，包括融资融券、约定购回以及股票质押回购等。

## 第四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截至本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出具之日，本期债券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第五章 本期债券利息的偿付情况

本期债券分为5年期固定利率和7年期固定利率两个品种。品种一为5年期，附第3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最终发行规模15亿元；品种二为7年期，附第5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最终发行规模10亿元。

本期债券5年期品种的付息日为2015年至2019年每年的3月13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自2015年至2017年每年的3月13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本期债券7年期品种的付息日为2015年至2021年每年的3月13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自2015年至2019年每年的3月13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本期债券 2015 年度利息已按期兑付。

## 第六章 公司债券担保人资信情况

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 第七章 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经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信用”）综合评定，本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 级，本期债券的信用级别为 AAA 级。联合信用出具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联合评字【2013】142 号），该评级报告在联合信用网站（[www.lianhecreditrating.com.cn](http://www.lianhecreditrating.com.cn)）予以公布。

根据监管部门和联合信用对跟踪评级的有关要求，联合信用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年发行人年度报告披露后 2 个月内对本期债券进行一次跟踪评级，并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根据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

发行人应按联合信用跟踪评级资料清单的要求，提供有关财务报告及其他相关资料。发行人如发生重大变化，或发生可能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应及时通知联合信用并提供有关资料。

联合信用将密切关注发行人的经营管理状况及相关信息，如发现发行人或本期债券相关要素出现重大变化，或发现其存在或出现可能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时，联合信用将落实有关情况并及时评估其对信用等级产生的影响，据以确认或调整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

如发行人不能及时提供上述跟踪评级资料及情况，联合信用将根据有关情况进行分析并调整信用等级，必要时，可公布信用等级暂时失效，直至发行人提供相关资料。

跟踪评级结果将在联合信用网站（[www.lianhecreditrating.com.cn](http://www.lianhecreditrating.com.cn)）、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予以公布并同时报送发行人、监管部门、交易机构等。

2016 年 4 月 19 日，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对兴业证券已发行公司债券“13 兴业 01”、“13 兴业 02”、“13 兴业 03”的信用状况进行了跟踪评级，并出具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6 年跟踪评级分析报告》，维持本公司债券“13 兴业 01”、“13 兴业 02”、“13 兴业 03”的信用等级为 AAA，维持兴业证券主体信用级别为 AAA。

## 第八章 负责处理与本期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的专人未发生变动。

## 第九章 受托管理人职责履行情况

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按照本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要求履行了受托管理人职责。

## 第十章 其他情况

### 一、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15 年底，发行人对外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元；币种：港币

|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                                                                                                                                                                                                                                                                                 |
|-------------------------------------|---------------------------------------------------------------------------------------------------------------------------------------------------------------------------------------------------------------------------------------------------------------------------------|
|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 2,585,159,660.00                                                                                                                                                                                                                                                                |
|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 1,387,134,260.00                                                                                                                                                                                                                                                                |
|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                                                                                                                                                                                                                                                                                 |
| 担保总额                                | 1,387,134,260.00                                                                                                                                                                                                                                                                |
|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7.49                                                                                                                                                                                                                                                                            |
| 其中：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 1,187,134,260.00                                                                                                                                                                                                                                                                |
| 担保情况说明                              | 1、截止报告期末，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兴证国际金融集团有限公司以内保外贷形式贷款提供担保余额为7.92亿港元，担保期限至2016年11月24日；2、截止报告期末，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提供净资本担保承诺2亿元人民币；3、截止报告期末，兴证（香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为兴证国际证券有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余额合计6.25亿港元，其中1亿港元2016年5月31日到期；1.3亿港元2016年6月30日到期；2.25亿港元2016年8月31日到期；0.7亿港元2016年10月11日到期；1亿港元2016年11月11日到期。 |

### 二、涉及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 （一）遗留未结的诉讼仲裁事项

1、陈航诉李萍、翁颖琦、本公司五四路证券营业部及本公司委托理财合同纠纷案

2015 年 12 月 8 日，本公司收到福州市鼓楼区人民法院送达的陈航诉李萍、翁颖琦、本公司五四路证券营业部及本公司委托理财合同纠纷案的传票。据起诉状称，因被告李萍（原兴业证券五四北路营业部员工）向原告承诺保本保收益，

原告于 2007 年 6 月在本公司五四路营业部开立证券账户，并全权委托被告李萍、翁颖琦买卖股票。自 2007 年 6 月 21 日至 2010 年 9 月 15 日，被告李萍、翁颖琦操作原告证券账户，并造成原告亏损 320 万元，请求法院判决李萍、翁颖琦赔偿其损失，并要求本公司五四路营业部及本公司承担连带责任。

## 2、兴证期货客户高明与兴证期货有限公司大连营业部、兴证期货有限公司期货经纪合同纠纷案

2014 年 8 月 12 日，本集团之子公司兴证期货的客户高明向大连市中级法院起诉，要求兴证期货及兴证期货大连营业部赔偿擅自利用客户期货账户交易造成的损失 852 万元，并按央行贷款利率支付利息且承担诉讼费用。2014 年 9 月 2 日，兴证期货向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管辖权异议。2014 年 9 月 30 日，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驳回兴证期货的管辖权异议申请。2014 年 10 月 21 日，兴证期货向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管辖权异议上诉。2015 年 7 月 29 日，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管辖权异议终审裁定，裁定驳回高明的起诉。

2015 年 1 月 23 日，大连市公安局基于上述同一事件以挪用资金罪对兴证期货大连营业部前负责人孟宪伟采取刑事拘留；2015 年 2 月 13 日，大连市检察院以涉嫌背信运用受托财产罪批准逮捕孟宪伟。2015 年 4 月 17 日，兴证期货大连营业部收到大连市沙河口区检察院《审查起诉期限告知书》，大连市公安局将兴证期货大连营业部涉嫌背信运用受托财产案移送大连市沙河口区人民检察院审查起诉；兴证期货大连营业部于 2015 年 5 月 13 日提出管辖权异议；2015 年 6 月 12 日，该案移送至大连市中级法院审理；2015 年 7 月 2 日，大连市检察院通知兴证期货大连营业部该案进入审查起诉阶段。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兴证期货基于当前案件的进展情况，确认了预计赔偿准备人民币 8,520,000.00 元。

## （二）本年内已结案事项

### 1、公司诉福州开发区兴业电脑有限公司追偿权纠纷执行案

1997 年 1 月，公司与福州开发区兴业电脑有限公司（下称“兴业电脑公司”，已于 2004 年 12 月 16 日吊销营业执照）签署协议，以 60 万元向其转让 40 万股福州天宇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现为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锦

能源”)法人股。2002 年 12 月, 兴业电脑公司将上述股票退还公司, 但未办理过户手续。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25 日向福州市马尾区人民法院起诉, 请求确认该前述“美锦能源”股份股东资格。起诉时前述 40 万法人股经缩股、转增、送股后为 60 万股。目前该案已审结, 60 万股“美锦能源”股份已于 2015 年 12 月 17 日过户至兴业证券名下。

## 2、公司诉福州神维投资有限公司等三被告追偿权纠纷执行案

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就公司诉福州神维投资有限公司等三被告追偿权纠纷案向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执行。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案尚未收回的代垫款本金为 5,625,000.00 元, 公司已计提坏账准备 5,625,000.00 元。2015 年 1 月 26 日, 被执行人已偿还 5,625,000 元, 本案代垫款本金已全部收回。2015 年 4 月 9 日, 经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和解结案。

## 三、相关当事人

2015 年度, 本期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均未发生变动。

## 四、新增借款情况

2015 年度, 发行人新增借款合计 921 亿元, 超过 2014 年末净资产的 20%。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提请投资者关注由此可能引致的投资风险或其他相关风险。

（本页无正文，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第一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5 年度）》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